



國泰人壽
Cathay Life Insurance

2019 台灣最佳財務策劃師選拔 團體獎項

國泰 plus⁺

財務策劃師

黃紹剛

陳威任

李子偉

鍾亞嶙

謝欣宜

李奕慧



敬致 王中強先生財務規劃書：

由衷感謝您選擇國泰 PLUS⁺財務規劃團隊作為您資產傳承規劃的專業顧問。我們秉持「誠信」的態度、「當責」的企圖心及「創新」的思維，提供您最優質之金融服務，並對於能為您及您的家人做出完善的財務規劃而深感榮幸。

謹此提供專屬於您們家人的完整財務策劃報告與資產配置規劃建議方案。期能完成四大目標：

1. 守護家族財富，預留稅源規劃。
2. 綿密家庭照護，讓愛長久守護。
3. 深耕教育計畫，落實資產傳承。
4. 創造永續財富，累積永恆收益。

對於您及家人所面對的理財需求與財務現況，我們服務團隊經過詳盡分析後，特別撰寫這份財務策劃書供您參考。若您需要我們進一步說明策劃書的內容與架構，歡迎您隨時來電指教，我們會詳盡地為您講解，並協助您逐步執行策劃書中的建議方案。

謹此

敬祝闔家平安 健康

重要資訊

1. 本人為客戶提供的分析，包含了基於歷史數據而預估的假設值，以採取較保守之判斷，以增加準確性。
2. 財務策劃書內所提出的任何財務規劃建議，因應未來所發生事情的不確定性，本人不保證任何假設和回報會如本規劃報告書所寫發生。
3. 客戶需留意因執行本財務規劃報告書內之建議所面對之風險，包括利率、匯率和市場等各項風險。
4. 本人將盡力協助客戶明白此財務規劃報告書之內容，客戶如有疑問，亦歡迎隨時提出討論。
5. 本人向客戶所收集的個人相關資料，將會嚴加保密不會外流，並保證謹慎小心處理。

目 錄

壹、公司簡介及團隊簡介.....	2
一、公司簡介.....	2
二、團隊簡介.....	3
貳、客戶背景與財務目標.....	4
一、客戶背景介紹.....	4
二、客戶財務目標.....	4
參、客戶分析.....	5
一、資產負債表.....	5
二、王中強家庭收支表.....	7
肆、建議規劃內容.....	8
一、王念祖資產分配規劃.....	8
二、穩中科技上市計畫.....	13
三、王中強家庭保障計畫.....	17
四、王母(林阿嬌)長期照護計畫.....	22
五、基金配置規劃.....	25
六、陳瑋的子女教育與購屋規劃.....	29
伍、結論.....	32

壹、公司簡介及團隊簡介

一、公司簡介

國泰人壽成立於 1962 年，擁有近 800 萬名保戶(佔台灣人口的 1/3)，3 萬名員工及 40 萬名股東，有效契約件數超過 1500 萬件，是全台灣最大保險公司，為唯一入選 2017 年《Fortune》全球 500 大企業之台灣金融業，著重於**專業力**、**數位力**及**服務力**發展，提供保戶最完善的服務。

1. 專業力：

國泰人壽重視業務員專業培訓，結合外部會計師、專家學者及內部授課團隊，提供國際認證高級理財規劃顧問(CFP®)訓練課程，為業界最多取得 CFP®認證之保險公司，並透過具 CFP® 證照之業務員與伊甸基金會、教育部合作，開辦新住民二代理財課程，實踐所學回饋社會。



CFP®認證業界居首

佔保險業 55%



CFP 協助新住民二代

建立正確理財價值觀與風險概念

2. 數位力：

國泰人壽在數位應用發展均居於領先地位，95%業務員持有平板電腦，保險服務已全面無紙化作業，提供投保、理賠、客戶管理等全面性業務支援 App，成功串連起客戶、公司與業務員之間的連結，提供完整的服務體驗，數位科技發展也屢獲得國外獎項。



榮獲「最佳數位保險公司」

為台灣唯一獲獎保險公司



榮獲「亞洲保險業科技獎」

唯一連續兩年獲獎台灣保險公司

3. 服務力：

國泰人壽重視每位保戶的聲音，為傾聽保戶意見與回饋，特委託尼爾森行銷公司調查保戶對於整體服務及各服務管道接觸之滿意度，以精進服務品質，近三年皆有九成以上客戶表示滿意，比例逐年攀升，並屢獲最佳客服中心國外獎項。



榮獲「全球年度最佳客服中心金獎」唯一獲金獎之台灣企業



榮獲「最佳大型客服中心獎」唯一獲獎之亞洲企業

國泰人壽堅持以人為本的理念，在追求企業獲利同時，更重視對社會永續的責任與使命，在商品創新、人才培育、數位創新及企業永續連續 8 屆獲保險卓越獎的肯定，以發揮員工幸福、客戶滿意、股東獲利、社會共榮的企業能量，立足亞洲，放眼國際，朝亞太地區最佳金融機構邁進！

二、團隊簡介



黃紹剛 業務經理

★專長領域：

- ◆稅務規劃

★專業證照：

- ◆保險相關證照
- ◆信託業務人員
- ◆證券營業人員
- ◆台灣 CFP

高級理財規劃顧問



陳威任 業務襄理

★專長領域：

- ◆稅務規劃
- ◆不動產規劃

★專業證照：

- ◆保險相關證照
 - ◆台灣 AFP
- 理財規劃顧問



李子偉 業務經理

★專長領域：

- ◆需求分析
- ◆保險規劃

★專業證照：

- ◆保險相關證照



鍾亞嶙 高級專員

★專長領域：

- ◆投資學
- ◆公司財管

★專業證照：

- ◆保險相關證照
 - ◆理財規劃人員
 - ◆台灣 CFP
- 高級理財規劃顧問



謝欣宜 副理

★專長領域：

- ◆需求分析
- ◆保險規劃

★專業證照：

- ◆保險相關證照
 - ◆信託業務人員
 - ◆理財規劃人員
 - ◆台灣 CFP
- 高級理財規劃顧問
- ◆大陸 CFP
- 高級理財規劃顧問



李奕慧 副理

★專長領域：

- ◆需求分析
- ◆保險規劃

★專業證照：

- ◆保險相關證照
 - ◆信託業務人員
 - ◆理財規劃人員
 - ◆壽險核保人員
 - ◆訓練發展管理師
 - ◆台灣 CFP
- 高級理財規劃顧問

貳、客戶背景與財務目標

一、客戶背景介紹：

身分	姓名	性別	年齡	職業/職稱	居住地	稅務居民
客戶	王中強	男	43	穩中科技創辦人/股東	中國	中國
配偶	卓梅英	女	37	穩中科技股東	中國	中國
女兒	王勤勤	女	1	-	中國	中國
父親	王念祖	男	71	退休人士	中國	中/台
母親	林阿嬌	女	68	退休人士	台灣	台灣
弟弟	王中勝	男	35	交大應材所博士班學生	台灣	台灣
妹妹	王中欣	女	37	日本企業/公關	台/日	日本
父親 女友	陳瑋	女	50	-	中國	中國
父私 生子	陳歡	男	13	中學生	中國	中國
岳父	卓坤成	男	-	-	中國	中國

註：稅務居民之定義如下：遺贈稅法為死亡或贈與前兩年內在台灣境內有住所者，以及無住所但死亡或贈與前兩年內居留台灣合計逾 365 天之者；所得稅法則為在台灣有住所並經常居住者，以及無住所但於同一課稅年度居住滿 183 天者。

二、客戶財務目標：

財務目標	規劃 優先性	重要性評估			
		1(高)	2	3	4(低)
王父資產移轉及稅務規劃	1(高)	●			
穩中科技上市計畫	2	●			
家庭保障計畫	3		●		
王母長期照護計畫	4		●		
基金配置規劃	5			●	
子女教育計畫	6				●
購屋置產計畫	7(低)				●

註：為求規劃書架構符合邏輯，以各財務目標之規劃優先性及其重要性由高至低依序決定規劃順序。

參、客戶分析

本個案使用之所有幣別換算皆以 8/16 紐約匯市收盤價，如表 1 所示。

▼表 1、8/16 紐約匯市收盤價一覽

幣別	美金	台幣	日圓	港幣	人民幣	英鎊	澳元
美金	1	31.3660	106.3400	7.8442	7.0412	0.8235	1.4754
台幣	0.0319	1	3.3903	0.2501	0.2245	0.0263	0.0470
日圓	0.0094	0.2950	1	0.0738	0.0662	0.0077	0.0139
港幣	0.1275	3.9986	13.5565	1	0.8976	0.1050	0.1881
人民幣	0.1420	4.4546	15.1025	1.1140	1	0.1169	0.2095
英鎊	1.2144	38.0909	129.1393	9.5260	8.5508	1	1.7917
澳元	0.6778	21.2599	72.0773	5.3168	4.7725	0.5581	1

一、資產負債表-2018 年 12 月 31 日

1. 王念祖(父親)資產負債表：

資產類別			金額 (百萬)	貨幣 單位	換算台幣 (百萬)	占比(%)
動產	活儲	台灣銀行存款	60.0	NTD	60.0	1.7
		香港 UBS 私銀帳戶	28.0	USD	878.2	24.7
		中國銀行存款	162.0	CNY	720.9	20.1
		活儲小計	1,659.1			46.5
	股票	崑山維景國際大酒店	320.0	CNY	1,424.0	39.7
		股票小計	1,424.0			39.7
	動產小計	3,083.1			86.2	
不動產	大陸地區	上海房產普陀區-A	12.0	CNY	53.4	1.5
		上海房產普陀區-B	12.0	CNY	53.4	1.5
		蘇州吳中區太湖花園別墅-A	10.0	CNY	44.5	1.2
		蘇州吳中區太湖花園別墅-B	10.0	CNY	44.5	1.2
		杭州陽明谷獨棟別墅-A	28.0	CNY	124.6	3.5
		杭州陽明谷獨棟別墅-B	28.0	CNY	124.6	3.5
		大陸房產小計	445.0			12.4
	台灣地區	台中七期綠園道由鉅三希社區	50.0	NTD	50.0	1.4
		台灣房產小計	50.0			1.4
		不動產小計	495.0			13.8
資產總計			3,578.1			100.0

註：因無負債部分，故僅列示資產部分。

2. 王中強(客戶)資產負債表：

資產類別			金額 (百萬)	貨幣 單位	換算台幣 (百萬)	占比(%)
動產	活儲	香港 UBS 私銀帳戶	6.3	USD	197.6	25.9
		歷年股東分紅	50.1	CNY	223.1	29.2
		活儲小計	420.7			55.1
	股票	穩中科技	77.1	CNY	343.6	44.9
		股票小計	343.6			44.9
	動產小計		764.3			100.0
無不動產						
資產總計			764.3			100.0

註 1：因無負債部分，故僅列示資產部分。

註 2：「歷年股東分紅」係以歷年穩中科技股東分紅總額*持股比例(55%)計算，相關細節詳見附件一。

註 3：因穩中科技尚未上市，其股票價值以資本總額*持股比例(55%)計算，相關細節詳見附件一。

3. 卓梅英(配偶)資產負債表：

資產類別			金額 (百萬)	貨幣 單位	換算台幣 (百萬)	占比(%)
動產	活儲	中國建設銀行存款	1.0	CNY	4.6	2.2
		歷年股東分紅	13.7	CNY	60.9	29.7
		歷年股利所得	0.1	CNY	0.2	0.1
		活儲小計	65.7			32.0
	股票	穩中科技	21.0	CNY	93.7	45.7
		上汽集團	0.1	CNY	0.6	0.3
		中國平安	0.3	CNY	1.2	0.6
		中國聯通	0.0	CNY	0.1	0.0
		股票小計	95.6			46.6
	動產小計		161.3			78.6
不動產	大陸地區	深圳福田區電梯大廈	43.9	CNY	43.9	21.4
		大陸房產小計	43.9			21.4
	不動產小計		43.9			21.4
資產總計			205.2			100.0
負債類別			金額 (百萬)	貨幣 單位	換算台幣 (百萬)	占比(%)
房貸-深圳福田區電梯大廈			2.4	CNY	10.7	100.0
負債總計			10.7			100.0

註 1：「歷年股東分紅」係以歷年穩中科技股東分紅總額*持股比例(15%)計算，相關細節詳見附件一。

註 2：「歷年股利所得」係以上汽集團、中國平安及中國聯通於持有期間(2016~2018 年)實際發放股利計算，相關細節詳見附件二。

註 3：因穩中科技尚未上市，其股票價值以資本總額*持股比例(15%)計算，相關細節詳見附件一；上汽集團、中國平安及中國聯通股價則以 2018/12/31 收盤價計算。

註 4：「房貸」係依 2015/8 中國房貸利率 5.15%為基準，並以本息攤還法計算之未償還本金總額。

※ 其餘成員之資產負債表與規劃關聯性較低，恕不列示 ※

二、王中強家庭收支表

家庭年收入				
收入人	項目	金額(千元)	幣別	換算台幣(千元)
王中強	薪資收入	600.0	CNY	2,672.8
王、卓	股東分紅	25,277.8	CNY	112,602.5
卓梅英	持股配息	16.4	CNY	73.0
王中強	現金受贈	8,333.3	TWD	8,333.3
收入總額				123,681.5
家庭年支出				
支出人	項目	金額(千元)	幣別	換算台幣(千元)
卓梅英	房屋貸款	384.5	CNY	1,712.7
全員	日常開銷	300.0	CNY	1,336.4
卓梅英	孝養費用	120.0	CNY	534.5
王、卓	所得稅	5,167.9	CNY	23,021.0
支出總額				26,604.6
家庭年結餘金額				
新台幣(千元)				97,076.9

註 1：「股東分紅」係以依原股東分紅規則計算穩中科技 2019 年股東分紅總額乘以王、卓兩人持股比例和(70%)而得，相關細節詳見附件一。

註 2：「持股配息」係依卓梅英持有股份之近三年平均配息金額而得，相關細節詳見附件三。

註 3：「現金受贈」不包含一次性贈與之項目，僅指王念祖經規劃後將逐年超額贈與予王中強作為遺產稅預留稅源之金額，相關細節詳見規劃書 P.11。

註 4：「房屋貸款」係依 2015 年 8 月中國房貸利率 5.15%以本息攤還法分 10 年期計算而得，每月應繳人民幣 32,040 元。

註 5：「所得稅」係依《中華人民共和國個人所得稅法》計算，課徵細節如下：

所得種類	所得金額	稅率	應納稅額	計算公式
綜合所得	600,000	30%(累進)	109,080	$109,080 = (600,000 - 60,000) * 30\% - 52,920$
利息、股息 紅利所得	25,294,175	20%(單一)	5,058,835	$5,058,835 = 25,294,175 * 20\%$

肆、建議規劃內容

一、王念祖資產分配規劃

王念祖先生境內外資產分布如前章節所示，中港台資產總值約 35.9 億新台幣。依「遺產及贈與稅法」(下稱「遺贈稅法」)為屬人、屬地主義，應就其在中華民國境內境外全部遺產，依表 2 方式計算應課徵之遺產稅額。其中大陸不動產由於無公告土地現值及評定價格，國稅局認定可由繼承人自行申報，故該部分依資產現值作為申報金額。

▼表 2、遺產稅計算方式

遺產淨額	遺產總額 - 免稅額 - 扣除額				
應納稅額	遺產淨額	×	累進稅率	-	扣抵稅額及利息
	5,000 萬元以下(含)	×	10%	-	0
	5,000 萬元-1 億元(含)	×	15%	-	250 萬
	1 億元以上	×	20%	-	7,500,000

由表 3 可得知，根據前述計算說明及假設下，王念祖先生若未做任何稅務規劃即過世，遺產總額為新台幣 35.9 億元，考量免稅額、扣除額後之遺產淨額約為新台幣 35.7 億，應納遺產稅額則約為新台幣 7.1 億元。(單位：百萬)

▼表 3、王念祖應納遺產稅額試算

遺產總額		3,586.4
動產	台灣銀行存款	60.0
	香港 UBS 私銀帳戶	886.5
	崑山維景國際大酒店股票	1,424.0
	中國銀行存款	720.9
不動產	台灣地區	50.0
	大陸地區	445.0
免稅額		(12.0)
扣除額		(7.7)
配偶扣除額		(4.9)
直系血親卑親屬		(1.5)
喪葬費		(1.2)
遺產淨額		3,566.7
應納遺產稅額		705.8

註：王中勝雖不良於行但未達重度以上身心障礙者，故無法享有 618 萬扣除額。

針對王念祖先生龐大資產，本團隊考量其需求以及相關稅法後，規劃如下：第一，出脫崑山維景股票連同中國銀行存款一次贈與給王氏兄妹，作為入股穩中科技之用；第二，出售中國不動產並用專案使資金回台，台灣不動產則留作自用待往後繼承；第三，利用「夫妻間贈與免稅」贈與在台存款給王母作為日後照顧費用；最後，剩餘資產透過「逐年贈與」作預留稅源及退休資金規劃。各項資金移轉之規劃細節說明如下：

1. 王父事業逐步退場轉入穩中科技：

王父為支持穩中科技，故規劃將中國銀行存款約新台幣 7.2 億元及崑山維景國際大酒店股票出售後所得約新台幣 14.2 元，共新台幣 21.4 億元贈予王氏兄妹，作為入股穩中科技之用。資產移轉時依「遺贈稅法」第三條規定，經常居住中華民國境內之中華民國國民，就其在中華民國境內或境外之財產為贈與者，課徵贈與稅。

王父出售中國股權時，應繳納中國大陸個人所得稅 20%。然已假設本案崑山維景國際大酒店股票出售股價與持有成本相同，故出售所得新台幣\$14.2 億元無須課徵中國個人所得稅。而非屬「依公司法第 162 條規定簽證之股票」，依法仍需課徵台灣證所稅，惟出售時股價與取得成本相同，故亦無須繳納台灣證所稅。

經由上述說明，出售股票連同中國現金存款一併贈與給三位子女產生之贈與稅約為新台幣 4.2 億元(贈與淨額 21.4 億元 $\times$ 20%=375 萬元)，稅後贈與金額則為 17.2 億元。雖可透過逐年贈與控制贈與稅率，然穩中科技正值發展階段，估計往後股價將迅速成長。考量當今稅法對於股價移轉之稅基是以股票市價為基礎，以逐年贈與之稅負節省程度未必大於股價成長幅度，故仍建議王父將該筆資金一次贈與給王氏三兄妹作為入股穩中科技之用。

2. 不動產分配：

王念祖先生之不動產約佔總資產 14%，其中 86%為中國大陸不動產，雖不動產占總資產比重不高，然基於下列兩點考量：第一，中國大陸不動產需向台灣國稅局申報為被繼承人的遺產核課遺產稅；第二，繼承中國大陸不動產相關手續上比較麻煩。故在此建議將中國不動產出售。

處理不動產時可考慮王父及陳瑋母子未來回大陸時需要暫居所，故保留一間上海普陀區房產不作出售。其餘房產則於出售後透過「境外資金匯回管理運用及課稅條例」(下稱「境外資金匯回專法」，見表 4)匯回台灣，即可免依一般所得稅制課徵所得稅或基本稅額。以預計出售之 5 間中國大陸不動產作計算，總市值約為新台幣\$3.9 億元，若以所得稅率計算不動產交易利益(假設為 2 億)，在扣除大陸已繳稅賦(可扣抵稅額)後，在台灣仍須補繳 8,000 萬元所得稅。然透過境外資金匯回專法全額回台只需繳 3,133 萬元，稅賦上節省 4,867 萬元，且進入專戶之後若有進行相關在台實質投資還可再減免 4% 或 5%。

台灣不動產部份則待留繼承，未來計算遺產稅時是用評定現值計算，繼承時土地增值稅可以歸零計算，並可搭配遺囑信託將繼承人為王氏三兄妹。

▼表 4、境外資金匯回專法比較表

	一般所得稅制規定	境外資金匯回專法
課稅標的	大陸地區來源所得	境外資金
適用稅率	5%-40%	一般：8%、10% 完成實質投資者退還已繳納稅款之 50%
境外已納稅額 扣抵規定	√	X
需釐清是否為所得	√	X
資金運用規定	無限制	應存入外匯存款專戶，依規定管理運用。

3. 王母長照計畫

王父將台灣現金 6,000 萬元移轉給王母規劃做規劃，在台灣夫妻贈與免課贈與稅，惟需注意若死亡事實或贈與行為發生前二年內，即使被繼承人或贈與人自願喪失中華民國國籍者，仍應依法課徵遺贈稅。且考量若王父較王母早逝，王母仍有剩餘財產差額分配請求權，故考量王母身體情況後，除現金贈與新台幣 6,000 萬外，不作其餘資產移轉。

4. 預留稅源及退休資金規劃：

王念祖先生於 108 年做完上述資產分配後，剩餘台灣資產與現金可做為日後穩中科技回台設廠之用，香港帳戶之美元存款則規劃控制贈與稅率於 10% 之限制下，逐年贈與台幣 2,500 萬元等值金額予王氏三兄妹。由表 5 可見，王念祖先生在執行逐年贈與 10 年內，仍需預留 2 億到 3 億的遺產稅源。

▼表 5、逐年贈與與遺贈稅額之關係

(百萬元)	109 年	113 年	118 年
累計增與金額	25.0	125.0	250.0
累計贈與稅	2.5	12.5	25.0
遺產總額	1,356.5	1,256.5	1,131.5
應納遺產稅額	262.3	242.3	217.3

為預留稅源並規劃其退休資金、照護費用，以香港帳戶之美元規劃四張總保費 600 萬美元之「國泰人壽祿美利利率變動型美元終身壽險」。其提供之給付內容如圖 1 所示，身故保障為 800 萬美元(約新台幣 2.4 億元)，足以支應遺產稅額；亦提供年金給付，每年可領 5.7 萬美元(約新台幣 181 萬元)支應退休生活之基本開銷。

▼圖 1、王念祖祿美利商品建議書

單險主約利益分析表											
客戶姓名：王念祖 生日： / / 71歲 性別：男											
Q0 本表繳別為： 年繳 ；適用保險費折減率： 2.5 % ；表定年繳保險費： 274,000 美元											
國泰人壽祿美利率變動型美元終身壽險(定期給付型) / 6年 / 2000千美元											
利率變動型保險利益分析表(儲存生息) 單位：美元											
年 度 末	年 齡	基本項目			增值回饋(預估值)宣告利率3.40%					總計(預估值)	
		累計 實繳保費	保單 現金值 (A)	當年度 身故保險金	累計 增加保額	累計 保單現金值 (B)	當年度 可抵繳保費	當年度增值 回饋分享金	累計增值 回饋分享金 (C)	總計 保單現金值 及增值回饋 (A)+(B)+(C)	當年度總計 身故保險金
1	71	267,150	102,400	301,400	1,813.29	1,227.60	0	0	0	103,627.60	301,400.00
2	72	534,300	310,000	602,800	7,098.84	5,012.49	0	0	0	315,012.49	603,346.53
3	73	801,450	522,200	904,200	15,710.89	11,516.08	0	0	0	533,716.08	907,409.39
4	74	1,068,600	738,400	1,205,600	27,564.42	20,855.24	0	0	0	759,255.24	1,215,070.52
5	75	1,335,750	959,400	1,507,000	42,648.58	33,095.30	0	0	0	992,495.30	1,527,769.79
6	76	1,602,900	1,555,600	2,000,000	42,648.58	33,508.99	0	14,444.18	14,444.18	1,603,553.17	2,042,648.58
7	77	1,602,900	1,590,400	2,000,000	42,648.58	33,914.15	0	14,618.83	29,561.84	1,653,875.99	2,042,648.58
8	78	1,602,900	1,609,200	2,000,000	42,648.58	34,315.05	0	14,791.64	45,374.39	1,688,889.44	2,042,648.58
9	79	1,602,900	1,627,400	2,000,000	42,648.58	34,703.15	0	14,958.93	61,900.31	1,724,003.46	2,042,648.58
10	80	1,602,900	1,645,400	2,000,000	42,648.58	35,086.99	0	15,124.38	79,162.41	1,759,649.40	2,042,648.58
11	81	1,602,900	1,663,000	2,000,000	42,648.58	35,462.29	0	15,286.16	97,182.44	1,795,644.73	2,042,648.58
12	82	1,602,900	1,680,000	2,000,000	42,648.58	35,824.81	0	15,442.42	115,981.05	1,831,805.86	2,042,648.58
13	83	1,602,900	1,696,600	2,000,000	42,648.58	36,178.79	0	15,595.01	135,581.44	1,868,360.23	2,042,648.58
14	84	1,602,900	1,713,000	2,000,000	42,648.58	36,528.51	0	15,745.76	156,009.49	1,905,538.00	2,042,648.58
15	85	1,602,900	1,728,800	2,000,000	42,648.58	36,865.43	0	15,890.99	177,288.24	1,942,953.67	2,042,648.58
16	86	1,602,900	1,744,400	2,000,000	42,648.58	37,198.09	0	16,034.38	199,445.25	1,981,043.34	2,042,648.58

經由上述規劃後，相關資產價值、遺產稅變動狀況如表 6 所示，若王念祖先生未作任何資產移轉即過世，應納遺產稅額高達新台幣 7.1 億；透過本團隊規劃後，除家庭及兒女事業皆得到妥善處置，應納遺產稅額加上資產移轉所產生之遺產稅額，亦降低至新台幣 6.7 億，規劃效益逾新台幣 3,800 萬元。

▼表 6、王念祖資產規劃效益比較表

		規劃前	規劃後
遺產總額		3,586.4	1131.5
動產	台灣銀行存款	60.0	391.6
	香港 UBS 私銀帳戶	886.5	636.5
	崑山維景國際大酒店股票	1,424.0	0
	中國銀行存款	720.9	0
不動產	台灣地區	50.0	50.0
	大陸地區	445.0	53.4
免稅額		(12.0)	(12.0)
扣除額		(7.7)	(7.7)
配偶扣除額		(4.9)	(4.9)
直系血親卑親屬		(1.5)	(1.5)
喪葬費		(1.2)	(1.2)
遺產淨額		3,566.7	1123.8
應納遺產稅額		705.8	217.3
累計贈與稅		0	450.2
合計遺產及贈與稅		705.8	667.5

二、穩中科技上市計畫

對於穩中科技未來經營方向，規劃以深圳市南山區做為擴張基礎，並於香港交易所 (HKEX) 掛牌作首次公開發行(IPO)作為擴張資金之籌資管道。規劃考量點有三：

- 穩中科技自 2009 年成立以來即深耕深圳市，對於現有員工、當地法規有一定熟悉，維持於深圳設廠除了可避免因遷移所產生之時間成本及人事訓練成本，亦可掌握大灣區計畫施行下，粵港澳之可發展性。
- 目前廠址與科技大廠為伍，可享有聚集經濟¹及產業群聚效應²。
- 香港交易所之市值雖略低於上海證交所，然其於 2018 年重啟「同股不同權³」制度，可適時提供穩中科技進入次級市場後遭受惡意收購之保護。

除上述三項針對個案內容之重要考量點，從表 7 更可看出，股權融資相較債權融資，在籌措大規模資金時對於「短期財務壓力」、「長期融資能力」皆有其優勢，惟須注意因發行新股而造成經營權外流之風險。故後續關於 IPO 之規劃，將以穩固經營權為第一考量，同時完成穩中科技擴張資金之籌措。

▼表 7、股權融資優缺點比較

優點	• <u>因公司無發放股利之必要責任，不像舉債須定期償還利息或本金。</u> • <u>上市可使公司提高聲望和可信度，亦可從公開市場籌得大量的資金。</u> • 股票不像債券有固定到期日，故籌得資金在運用期限上將更有彈性。 • 可保留舉債能量，留作公司未來遭遇財務困難時運用。 • 若公司前景看好，則股權較受投資大眾歡迎。
缺點	• <u>發行新股將稀釋控制權，增加經營權外流之風險。</u> • 股權融資之發行費用通常比債券來得高。 • 股利相對於利息支出，無法認列為費用，無法享有稅盾效果。 • 訊號發射理論(signaling)指出，發行新股隱含著經營者認為股價被高估，或管理階層對未來投資計畫之獲利信心不足。

註：底線部分表本個案之重要考量點。

而針對 IPO 發行價之訂價，常見之估值方法分為兩類：絕對估值法及相對估值法。由表 8 可知，屬前者之 DCF 法是以公司未來各期現金流量之現值為評價基礎，系統地考慮影響公司價值的每一個因素，惟所需假設相對較多且過程繁瑣，故本個案以相對估值法作為評價基礎，並選用所需指標相對單純之 P/E 估值法。

1. 聚集經濟：企業因空間上的聚集而獲得的經濟利益，如節省生產時所需的原料、動力設備等成本，共享公共設施、分攤環境成本，並可有效掌握商情資訊，更有效率取得金融服務等支援。
2. 產業群聚效應：聚集之產業若有上、下游之連鎖關係，將在人際網絡、生產網絡產生集結效益。
3. 同股不同權：將股份種類區分為二，並設計不同種類之股份在相等股數下擁有不平等的表決權或分配權。

▼表 8、常見公司評價方法說明

評價方法	絕對估值法(DCF 法)	相對估值法(類似公司比較法)		
		P/E 乘數	EBIT 乘數	TotalCapital 乘數
說明	以合適折現率，將公司未來各期的預估現金流量折至現值，以評估標的公司之價值	以類似公司之股價及財務指標作為基礎，並考量與類似公司之差異進行價格調整，進而評估標的公司之價值		
特點	以預估現金流量作為基礎，可反映投資計畫之未來效益，惟須較多假設及相關變數，評價過程相對繁瑣	考量了市場之評量與認定，並反映投資人認為公平的價格，惟類似公司之選擇及針對差異進行評價調整之過程相對主觀		
類似公司判定指標	-	淨利	營業利益率	投入資本回報率
所需指標	自由現金流量、WACC、永續成長率	股價、每股盈餘	股價、總負債、稅前息前淨利	稅前息前淨利、總負債、總權益
所需報表	自由現金流量表	損益表	損益表、資產負債表	損益表、資產負債表

本個案因預計於港交所上市，故以港股半導體類股作為比較市場。而以 P/E 乘數估值之流程應如下：

- 以盈餘成長率相近之公司作為類似公司。
- 計算各類似公司之預估本益比(預估本益比=2018 收盤價/2019 預估 EPS)。
- 計算類似公司預估本益比之中位數及平均數。
- 以評價公司(即穩中科技)之預估 EPS 透過類似公司預估本益比反推出預估股價。

然針對此個案之情形，須對評價流程做出以下調整：

- 因 2018 年半導體類股整體營運表現較 2017 年差，若以盈餘成長率作為類似公司之判定指標，將發生類似公司數過少而有評價結果過於極端之情形，故調整以 2018 年淨利為正之公司作為類似公司。
- 由於港交所對於企業並無揭露季報之要求，半年報則需待 9 月中發布，目前市場上並無任何資訊可作為 2019 年 EPS 預估之用。在考量股價已包含對未來營運狀況之期望下，擬調整預估本益比之計算方法，由原本「2018 收盤價/2019 預估 EPS」改為「2019 最新收盤價/2018EPS」。

由表 9 可見，經上述評價流程，並調整部分步驟做法，估得穩中科技目前可以 39.7~48.8 港元作為上市價格。然考量港股目前受「反送中」、「美中貿易戰」兩大議題干擾，且為方便後續計算使用，擬取偏低且為整數之 40 港元作為 IPO 發行價。

▼表 9、常見公司評價方法說明

港股_半導體類股								
類似公司名稱	淨利(百萬)		盈餘 成長率	2018EPS (港仙)	2018 收盤價	落後 本益比	最新 收盤價	預估 本益比
	2017	2018						
華大科技	221.9	116.6	-47.4%	5.6	0.6	11.3	0.7	12.5
ASMPACIFIC	2,795.7	2,211.7	-20.9%	547.0	75.5	13.8	87.9	16.1
AVCONCEPT HOLD	162.9	55.2	-66.1%	6.3	0.4	5.6	0.3	4.4
中芯國際	991.7	604.8	-39.0%	23.5	6.9	29.2	8.3	35.3
華虹半導體	1,139.4	1,453.9	27.6%	133.9	14.5	10.8	13.4	10.0
上海復旦	254.1	147.6	-41.9%	18.6	7.0	37.7	7.4	39.7
腦洞科技	45.4	34.6	-23.6%	4.3	1.0	21.9	0.3	6.2
靖洋集團	9.4	14.3	52.5%	1.4	0.2	14.0	0.2	16.1
平均數						18.0		17.6
中位數						13.9		14.3
預估淨利-2019	138.9(百萬港元)							
總股數	50.0(百萬股)							
預估 EPS-2019	2.8							
預估股價(平均數)	48.8							
預估股價(中位數)	39.7							

註 1：除表中公司，另有品質國際、瑞鑫國際、威雅利、太睿國際、海亮國際、

SOLOMONSYSTECH、節能元件，共 7 間公司亦屬港股半導體類股，惟因 2018 淨利為負，不作為評價使用，故無列示。

註 2：穩中科技目前總發行股數 5,000 萬股為自行假設。

至於 IPO 之相關策略制定，由於個案並無提及穩中科技之實質擴張需求，故「IPO 募集金額應為多少」改從穩固經營權角度出發，在以持有絕對控制權之前提下，進行 IPO 可募集最大金額之試算。

如表 10 所示，王父稅後贈與額約為 4.3 億港元，經反覆試算，算得其中 3.6 億港元可作為 IPO 後實際入股穩中科技之資金，其餘 6,536 萬元則作為上市相關費用支出。以 3.6 億元入股穩中科技後，加上王中強原持有之 2,750 萬股(5,000 萬股*55%持股比例)，共持有約 3,662 萬股。而在保有絕對控制權(超過 50%股權)之前提下，可接受之最大總股數約為 7,323 萬股，扣除原已發行之 5,000 萬股，本次 IPO 可募集之最大股數約為 2,323 萬股，以每股發行價 40 元作換算，即為 9.29 億港元。

發行成本部分，中介費用(保薦人、法律顧問、會計師等)及承銷費用分別估為 IPO 金額之 5%及 2%，另交付給港交所之上市費用則採分級制，募集總額介於 7.5~10 億之上市費用為 30 萬元，上述費用加總共為 6,536 萬元，符合起初編列之費用支出預算。

至於王父提供入股之資金應如何分配至三兄妹，依王父意願自由分配即可，因王

中強原已持有 2,750 萬股，即使於分配中未獲得任何資金，持股數仍將為三兄妹之首，可主導公司營運方向，符合「王父希望中強擔任執行者」之期待。

▼ 表 10、王父贈與金額分配及 IPO 細節計算過程

金額用途分配 (單位:百萬港元)	
王父提供入股穩中科技之贈與總額	
430.05	
預計入股金額	IPO 費用支出預算
364.69	65.36
IPO 可募集最大金額試算 (單位:百萬)	
入股後持有股數	36.62
可接受最大總發行股數	73.23
已發行股數	50.00
IPO 可募集最大股數	23.23
IPO 可募集最大金額	929.38
相關費用支出情形 (單位:百萬港元)	
IPO 費用支出預算	65.36
IPO 總成本	65.36
中介費用	46.47
承銷費用	18.59
上市費用	0.30
IPO 剩餘資金	0.00

註：各項目計算說明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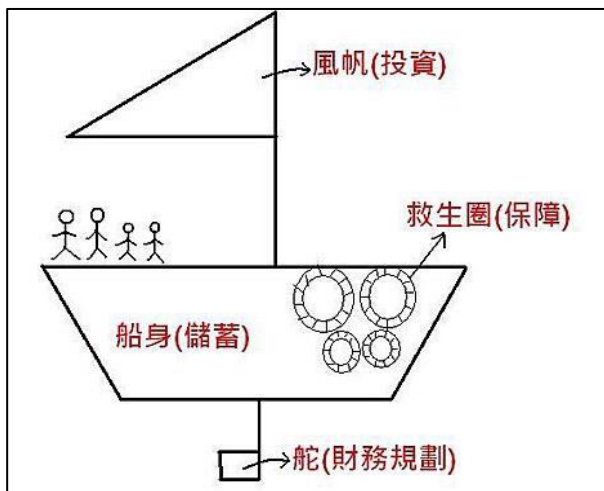
1. 贈與總額=預計入股金額+IPO 費用支出
2. 入股後持有股數=(預計入股金額/40)+2,750 萬
→ 2,750 萬=5,000 萬(假設之已發行股數)*55%(王中強現有持股比例)
3. 可接受最大總發行股數=入股後持有股數/0.5
→ 絕對控制權表持有總發行股數之 50%以上持股
4. IPO 可募集最大股數=可接受最大總發行股數-已發行股數
5. IPO 可募集最大資金=IPO 可募集最大股數*發行價 40 元
6. 中介費用= IPO 可募集最大資金*5%；承銷費用=IPO 可募集最大資金*2%
7. 上市費用採分級制，本個案募集金額介於 7.5~10 億，上市費用為 30 萬元

三、王中強家庭保障計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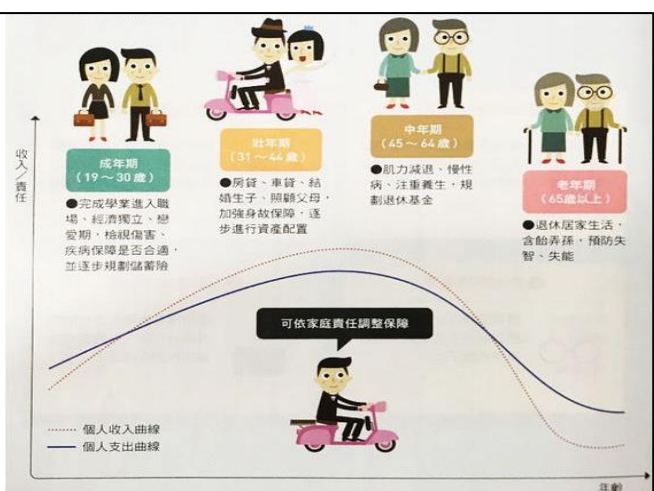
王中強與卓梅英僅有中國平安人壽重要經理人責任險(若工作中因職災導致失能，可理賠 30 個月工資)及附加意外醫療險，除此並無其餘保障。透過圖 2 帆船理論可知，即使投資、儲蓄等財務規劃準備得再充足，若忽略保障的重要性，就像沒有安全措施的船，當財務上遇到突如其來的風浪將造成難以補救之悲劇。故趁著女兒王勤勤的出生，建議王中強夫妻應及時補足家庭保障缺口。

透過圖 3 人生各階段保險需求分析後，可知夫妻兩人正值壯年期，且同時擁有房貸、育女及照顧父母之責任，在兩夫妻皆為家中經濟支柱之情形下，本團隊規劃提高兩人身故保障，以避免任何一人不幸過世後影響家庭生活之正常運作。另透過圖 4 之四象限圖可說明，機率低而損失大的事件(如失能、長照等)，應透過保險來做適當之風險轉嫁，故緊急預備金及長期照護金之準備亦是本次家庭保障規劃之重點。透過本團隊的規劃，王中強夫妻將如同圖 5 籃子理論中之兩人，無論未來人生多難以預測，都能透過充足的保障額度而處之泰然地面對家中衣食住行、負債儲蓄等財務需求。

▼ 圖 2、帆船理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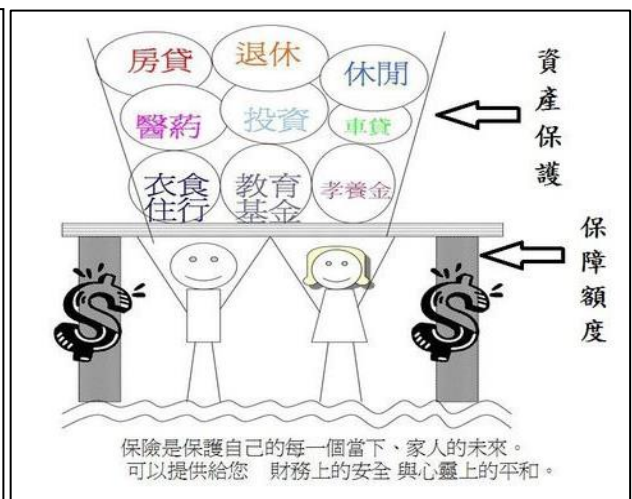
▼ 圖 3、人生各階段保險需求



▼ 圖 4、保險四象限圖



▼ 圖 5、籃子理論



針對王中強一家，將依照圖 6「321+1」架構規劃保障，並列示本團隊針對該架構中各保障種類所推薦之對應保險商品及其特色說明。最後，針對王中強、卓梅英及王勤勤三人，在表 11 說明如何依照各別需求配置商品及額度，並附上規劃說明。

1. 「321+1」架構及對應商品建議

▼ 圖 6、「321+1」架構圖



(1) **基礎醫療保險**：含住院、手術及實支實付保險，可彌補健保的不足、住院期間之工作收入損失，並可支應高品質醫療費用支出，達到保障經濟損失的效果。

保障項目	住院	手術	實支實付
商品名稱	超安心住院醫療終身保險	新真安順手術醫療終身保險	真全意住院醫療保險附約
保額/給付	最高 3,000 元/2,500 倍	最高 3,000 元/1,200 倍	最高 3,000 元/100 倍
給付內容	住院、出院療養及回診保險金	重大手術、創傷縫合、手術住院療養、特定/重大疾病保險金	每次住院醫療費用保險金
身故(完全失能)	所繳保險費總和 x1.05 倍 - 已給付之各項保險金		-
豁免保費	-	重大疾病或特定傷病	-

(2) **意外/重病保險**：意外險保障因意外事故導致身故或失能所需保險金或定期補貼生活照護金。重大傷病險則可彌補立即性龐大的治療費用(如肝癌標靶藥物每月約 20 萬元)、收入中斷的損失，掌握治療黃金期及治療品質，讓病人安心養病並提供家庭經濟保障。

保障項目	意外	重大疾病	
商品名稱	真全方位傷害保險附約	鍾心 walker 重大傷病終身保險	鍾幸福特定傷病終身保險
保額/給付	最高 1,000 萬/4 倍	最高 500 萬元	最高 500 萬元
給付內容	特定意外事故保險金、失能每月生活照護保險金、意外醫療日額/限額	依重大傷病卡認定給付保險金、步數達標額外保險金	29 項(含 7 項重疾)特定傷病保險金
身故/完全失能/祝壽金	-	保額-已領之重大傷病保險金	1.06 倍總繳保費
豁免保費	-	罹患重大傷病	-

- (3) 長照/失能保險：**保障因自然老化或意外疾病所致失能需長期照顧狀態，並彌補長照 2.0 的不足(以服務提供為主，且服務對象受限)，減輕家庭負擔長期龐大的看護照顧、醫療耗材費用(長照平均每月花費至少 3.5 萬元)。

保障項目		長照/失能險
商品名稱	新呵護久久失能照顧終身保險	新守護一生長期照顧終身保險
保額/給付	最高 10 萬元/24 倍	最高 9 萬元/6 倍
給付內容	意外或疾病失能保險金、 每年生活補助保險金	長期照顧復健金、 每半年長期照顧保險金
身故/完全失能/祝壽金	1.06 倍總繳保費	1.05 倍總繳保費-已領
豁免保費	1~6 級失能	符合長照狀態

- (4) 壽險/退休保障：**保障疾病或意外造成的身故或完全失能。不幸提早離開時，可供家人支付未來足夠的生活開銷、教育費、貸款與自身喪葬費用等，給家人一份安心的防護。

保障項目		壽險/退休保障
商品名稱	祿美利利率變動型美元終身壽險	超經典 101 美元終身壽險
保額/給付	最高 2,000 千美元/1.1 倍	最高 330 萬美元/1 倍
給付內容	◆每年有機會享增值回饋分享金 ◆類信託功能：身故保險金可分期給付，依不同受益人彈性規劃給付比例及年期	◆類信託功能： 身故保險金可分期給付，依不同受益人彈性規劃給付比例及年期
身故/完全失能/祝壽金	前 5 年：Max(1.1 倍總繳保費，保價) 第 6 年起： Max(總保額，1.1 倍總繳保費，保價)	1 倍保額
豁免保費	-	-

2. 王中強家庭保險規劃一覽及規劃說明

▼ 表 11、王中強家庭保險規劃一覽

保險類型	保險名稱	保額	年繳保費(新台幣千元)		
			王中強	卓梅英	王勤勤
住院	超安心住院醫療	3,000 元	88.5	74.7	49.8
手術	新真安順手術	3,000 元	77.8	69.1	42.0
實支實付	新真全意住院醫療保險附約	M-30 計劃	7.6	7.9	4.4
意外	真全方位(傷害死亡及失能)	1,000 萬	12.5	12.5	12.5
	真全方位(傷害醫療日額)	2,000 元	1.8	1.8	1.8
	真全方位(傷害醫療限額)	10 萬元	2.1	2.1	2.1
特定傷病	鍾心呵護 walker	500 萬	220.5	180.5	83.0
長期照護	新守護一生	9 萬	125.1	124.1	
	鍾幸福特定傷病	500 萬			80.5
失能扶助	新呵護久久	10 萬	161.4	88.8	29.3
終身壽險	祿美利	2,000 仟美元	5,238.1	4,033.7	
	超經典 101	3,300 美元			2,121.9
年繳保費總額			5,935.3	4,595.2	2,427.3
			12,957.8		

壽險：

考量王中強與卓梅英皆為家中經濟支柱且擁有雄厚資產，建議投保 6 年期之祿美利美元終身壽險。該商品提供之身故保障相當於所繳保費的兩倍，可作為遺產稅之預留稅源。商品更提供分期給付保險金之選擇(5-30 年)，既可享受節稅效果，又能避免王勤勤因缺乏規劃而揮霍無度，落實了保險資產傳承、支應生活資金的精神。

王勤勤因無資產傳承需求，故規劃保障成分較高之超經典 101 美元終身壽險。由中強作要保人，除可透過保費支出移轉資產，勤勤也在 20 歲時即有 330 萬美元身故保障。

醫療險：

以超安心住院醫療終身保險搭配新真安順手術醫療終身保險，提供 1,455 項住院或門診手術給付項目，補齊住院及手術醫療、出院療養等 8 項保障。除 3 年以上無理賠紀錄可增值 2 至 5 成保障以外，身故時更有應繳保費加計 5% 利息作為理賠金，使保費不浪費。三人皆規劃住院日額 7,500 元(加護病房加給 6,000 元)；手術醫療保障則依手術等級不同，最高擁有 36 萬之理賠額度。

另考量健保實行 DRGS 後，許多醫材都需自費，為提升三人醫療品質，規劃以新真全意住院醫療保險附約，提供在住院醫療雜支上有 30 萬限額的實支實付(加護病房則為 60 萬限額)，且在意外身故保障也提升至 1,000 萬。

重疾：

規劃三人皆以鍾心呵護 walker 針對特定傷病補足保障，若罹患中央健保局定義之重大傷病，將立即理賠 500 萬元，在罹病初期提供充足預備金使醫療品質得以一次到位。

長照失能：

考量夫妻兩人已經中年且工作繁忙，所以透過長照和失能的規劃每年看護金轉嫁風險減輕另一半負擔，而由於長照與失能險在狀態認定上有所差別，故同時規劃兩種商品以求最完整之保障範圍。而王勤勤由於無法規劃傳統長照之部分，故另以鍾幸福特定傷病針對 29 項重大特定傷病補足保障缺口。

意外險：

考量王中強與卓梅英長期往返中國、台灣，故以真全方位附約針對航空意外事故補足 4 倍保障，並附有失能照護金補助。意外住院除了加強住院日額外針對骨折和脫臼也有額外補助，若是一般的傷害中西醫門診收據的理賠也高達 10 萬。

四、王母(林阿嬌)長期照護計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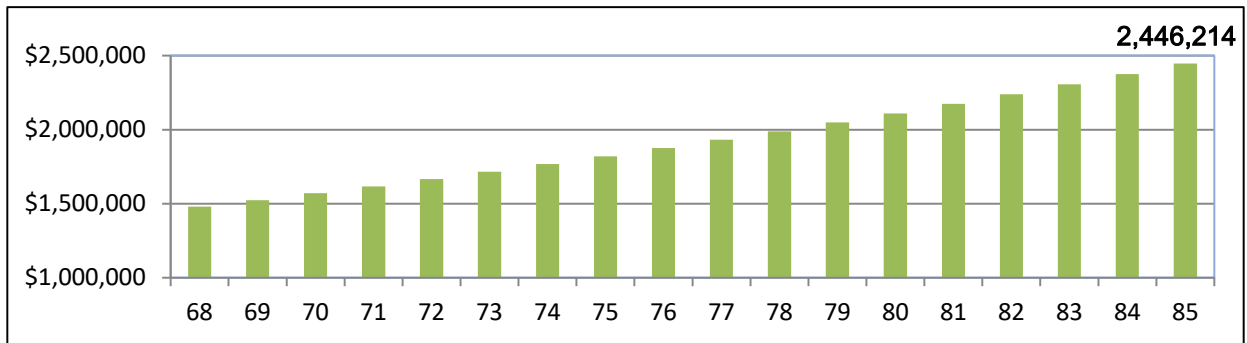
王父和王母林阿嬌幾十年結髮感情深厚，王父希望王母的晚年生活能得到無微不至的照護。然王母目前名下僅有台中房產一棟，並無其它現金資產。考量王母患有糖尿病，需長期住在台灣就醫及療養，故以創造每月固定現金流作為規劃之優先考量。

由表 12 可知，王母一年所需花費至少要 148 萬，其中包含生活費每月 3 萬(每年 36 萬)，平時作為零用，並作為任何緊急狀況之應變金；另考量年紀較大需聘請 24 小時台、外籍看護各一名，費用月費 8 萬(每年約 100 萬)；以及糖尿病患基本醫療開銷約每月 1 萬(每年 12 萬)。且如圖 7 所示，考量 3%通膨率下，到 85 歲時每年所需費用高達 245 萬。

▼ 表 12、王母年花費試算

項目	每年費用
生活費	36 萬
看護費用	100 萬
醫療費用	12 萬

▼ 圖 7、考量 3%通膨率之每年花費增長情形



本團隊針對上述資金需求，替王母長期照護計畫提出以下三建議方案：

方案一：房屋貸款做資金規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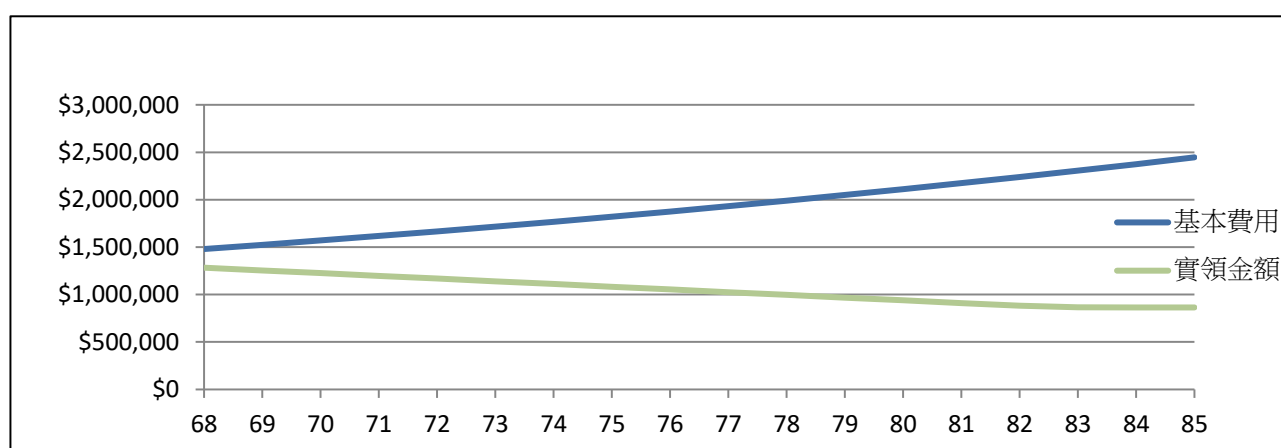
因王母本身即在台灣有一棟價值台幣 5,000 萬的房子，以房子理財是最直覺方式。然王母已 68 歲，貸款年限最長 10 年，且因年齡和無工作，貸款需保證人，貸款額度約為 7 成，即台幣 3,500 萬。而以目前市場房貸利率約 1.68% 計算，每月利息平均約 32 萬。若以變額年金保險作月配息規劃，以年化配息率 5% 做假設，每年約可領台幣 11.6 萬元，並無法支應王母照護之資金需求。

方案二：以房養老

若以台中不動產辦理以房養老專案(即不動產逆向抵押貸款)，現金流量將與一般貸款相反，可每月固定向銀行貸款一筆生活費，直到身故為止。身故後銀行將拍賣出售該房屋作為貸款清償，剩餘金額再歸還給繼承人。以下用合作金庫「幸福滿袋貸款專案」為例，貸款者若有子女，身故時子女可選擇直接償還貸款餘額，或讓銀行拍賣房屋還款。這類型的貸款，對於沒有子女的頂客族確實是不錯的選擇。既然沒有屬意的繼承人，那麼何不在生前將所有的資產好好規劃利用，提升自己的生活品質。整體來說，以房養老對活絡資產確實有相當的幫助。

但從圖 8 可知，隨著通膨和王母年齡的增加，每月所需要的生活費應該是越來越高，而以房養老專案每月給付的生活費用則是越來越少。評估每月可以領到的生活費、繳交利息金額、貸款餘額以及實領生活費後，認為此方案並不適合。且王家本來就有其他資金可運用，實在沒有必要因此新增一筆房貸支出。

▼ 圖 8、「王母生活費用」及「以房養老可得金額」趨勢圖



方案三：以王父在台資金贈與王母作為未來生活費資金來源

針對王母的照護需求，將王父在台存款之其中 5,000 萬，做為月配息的規劃。以國泰人壽月月康利變額年金保險規劃(見圖 9)，在躉繳保費 5,000 萬、年化配息率 5%之規劃下，可得月配息約 20.5 萬元。且第四年起享有 0.5%加值給付滾存於單位數，可透過長期累積以增加本金，若有大筆資金需求，亦可於第三年後隨時領回急用，無須支付違約金。

王母目前每年所需費用 148 萬，在國泰人壽月月康利每月可配息 20.5 萬下，初期支應日常需求後仍有餘額可做其他運用。即使到了 85 歲每年所需用成長至 245 萬，商品提供之月配息仍足以支應每年開銷。

在比較三方案後，本團隊建議採用方案三作為王母長照之選擇，並將規劃後剩餘之王父 1,000 萬存款作為照護王母的緊急預備金。隨著王母的年紀增加風險愈大，病痛也

有可能愈多，治療所需費用也會越多。加上近年醫療方式趨向自費，罹患重病所需醫療資源也將提高許多，多了這 1,000 萬，王母往後之生活將更高枕無憂。

▼ 圖 9、王母林阿嬌月月康利商品建議書

保單帳戶價值試算表

林阿嬌

女

68歲

商品名稱：國泰人壽月月康利變額年金保險

(本商品風險類型為穩健型・適合積極型、穩健型保戶投保)

繳費方式：躉繳

躉繳保險費：新臺幣50,000,000 元

年金累積期間：27 年

年金給付年齡：95歲

年金給付方式：分期給付

淨保險費：49,950,000 元

※保單帳戶價值試算表為假設各投資標的每單位無收益分配或撥回資產（稅後），且每單位收益分配或撥回資產(稅後)僅供參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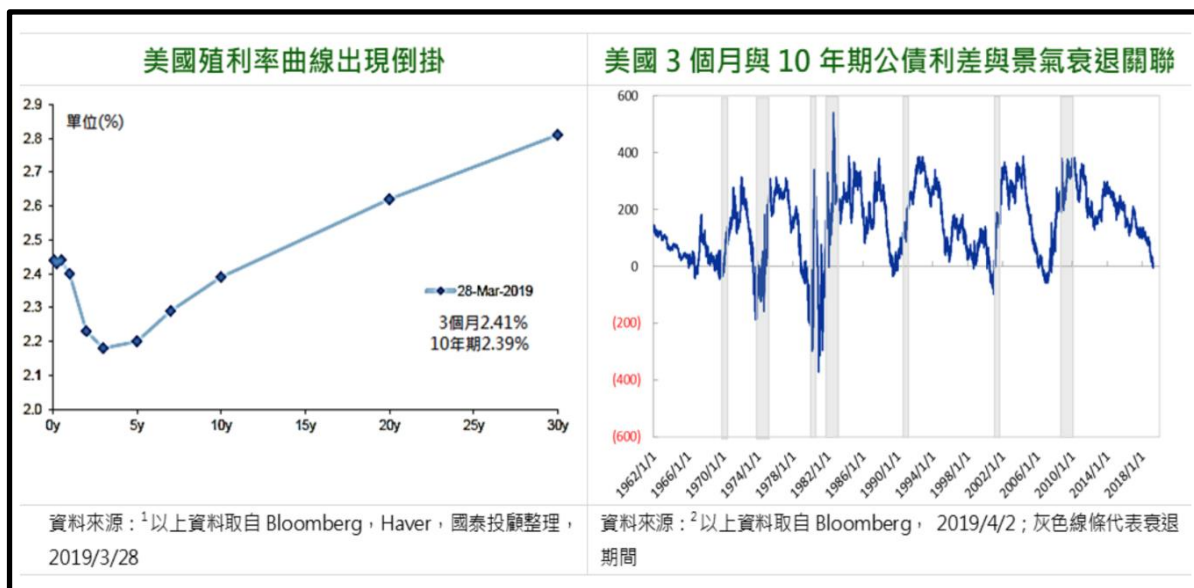
◎下述年報酬率僅供參考，不能代表未來之收益。單位:新臺幣

年度末	年 齡	報酬率為 2.0 %					報酬率為 5.0 %			報酬率為 -5.0 %		
		保單行政費用	加值給付	保單帳戶價值	解約費用	淨現金解約金額	保單帳戶價值	解約費用	淨現金解約金額	保單帳戶價值	解約費用	淨現金解約金額
1	68	602199	0	50400463	2520023	47880440	51930854	2596543	49334311	46988953	2349448	44639505
2	69	608231	100266	50905204	2036208	48868996	54041854	2161674	51880180	44250497	1770020	42480477
3	70	614319	101270	51415000	1028300	50386700	56238665	1124773	55113892	41671636	833433	40838203
4	71	0	102285	52557128	-	52557128	59231665	-	59231665	39717058	-	39717058
5	72	0	259961	53883168	-	53883168	62565110	-	62565110	37970185	-	37970185
6	73	0	266520	55242665	-	55242665	66086153	-	66086153	36300145	-	36300145
7	74	0	273244	56636462	-	56636462	69805355	-	69805355	34703558	-	34703558
8	75	0	280138	58065424	-	58065424	73733867	-	73733867	33177193	-	33177193
9	76	0	287206	59530440	-	59530440	77883469	-	77883469	31717962	-	31717962
10	77	0	294453	61032419	-	61032419	82266603	-	82266603	30322912	-	30322912
11	78	0	301882	62572294	-	62572294	86896410	-	86896410	28989220	-	28989220
12	79	0	309498	64151021	-	64151021	91786775	-	91786775	27714189	-	27714189
13	80	0	317307	65769579	-	65769579	96952360	-	96952360	26495238	-	26495238
14	81	0	325313	67428976	-	67428976	102408652	-	102408652	25329899	-	25329899
15	82	0	333521	69130239	-	69130239	108172015	-	108172015	24215815	-	24215815
16	83	0	341936	70874426	-	70874426	114259729	-	114259729	23150734	-	23150734
17	84	0	350563	72662619	-	72662619	120690048	-	120690048	22132497	-	22132497
18	85	0	359408	74495928	-	74495928	127482254	-	127482254	21159044	-	21159044
19	86	0	368476	76375493	-	76375493	134656710	-	134656710	20228406	-	20228406
20	87	0	377772	78302481	-	78302481	142234933	-	142234933	19338699	-	19338699
21	88	0	387304	80278087	-	80278087	150239641	-	150239641	18488127	-	18488127
22	89	0	397076	82303539	-	82303539	158694840	-	158694840	17674965	-	17674965
23	90	0	407094	84380093	-	84380093	167625881	-	167625881	16897567	-	16897567
24	91	0	417365	86509041	-	86509041	177059545	-	177059545	16154365	-	16154365
25	92	0	427896	88691703	-	88691703	187024119	-	187024119	15443848	-	15443848
26	93	0	438692	90929434	-	90929434	197549479	-	197549479	14764581	-	14764581
27	94	0	449760	93223623	-	93223623	208667184	-	208667184	14115192	-	14115192

➤ 美債殖利率曲線倒掛

從 2018 年 4 月開始，美債部分年期的殖利率出現倒掛。統計 1960 年代以來，3 個月國庫券和 10 年期公債殖利率呈現倒掛共 8 次，其中 7 次出現之經濟衰退倒掛天數至少持續 55 天以上，如圖 11 所示，若該曲線出現倒掛，意味經濟可能在未來 12 到 18 個月進入衰退。殖利率曲線通常反映市場對經濟情勢的看法。一般情況下，殖利率曲線大幅上升反映投資人對經濟前景看好。不過一旦該曲線出現反轉，凸顯市場對未來的經濟看法趨向保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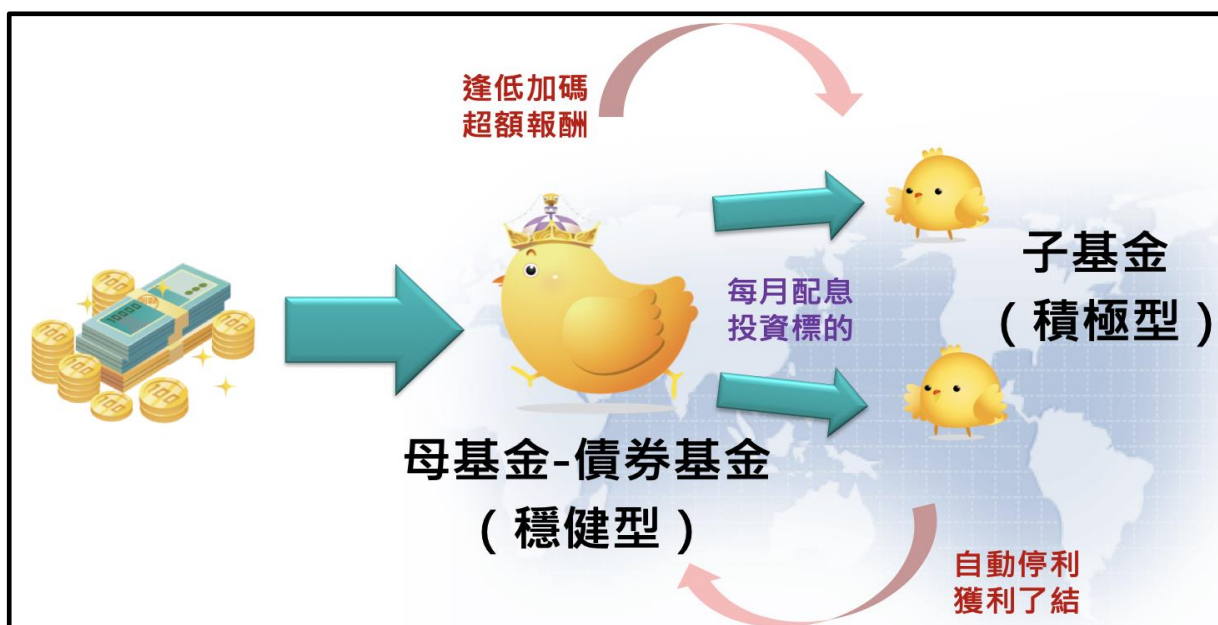
▼ 圖 11、殖利率曲線倒掛



3. 投資組合建議：

考量目前市場風險評估及卓梅英既有投資部位、以及長期持有的概念，設計母子基金架構，如圖 12 所示，以增加獲利的機會。

▼ 圖 12、投資平台子母基金架構



母基金挑選基本面佳以及企業獲利成長穩健、現金流佳的企業、且受貿易戰衝擊低的美股並以全球型債券基金 (RR1~RR3 或中風險群組) 為布局重點，每月配息定額進場投資，增加每月現金流量，穩定投資信心。

子基金的部份挑選相較成熟國家擁有較佳經濟成長率與評價面優勢，以釋出政策刺激空間大以及淨值目前偏低的中國與改革成效逐漸浮現的印度為積極型基金(RR3~RR5)配置，以表 12 所示。

▼ 表 12、投資基金建議配置

	基金標的	基金規模	幣別	風險等級	配置比例
母基金	聯博-全球高收益債券基金	\$20,518.23 百萬美元	美元	RR3	100%
子基金	富達-印度聚焦基金	\$1,804.24 百萬美元	美元	RR5	母基金 配息轉投資
	瑞銀(盧森堡)-中國精選股票基金	\$7,138.04 百萬美元	美元	RR5	

註：三檔基金之基金月報詳見附件四。

4. 投資平台優點：

本投資平台多設計兩個自動停利與自動加碼機制：

(1) 自動停利機制(如圖 13 所示)：

投資者過去可能曾經有很好的績效，但因為沒有即時停利出場，致使金融海嘯來襲時化為烏有，而自動停利機制可以減輕客戶投資風險。因此子基金抵達設定的停利點自動贖回到母基金，協助投資者克服人性弱點，達到停利點時，系統自動贖回至母基金，確保得來不易的投資成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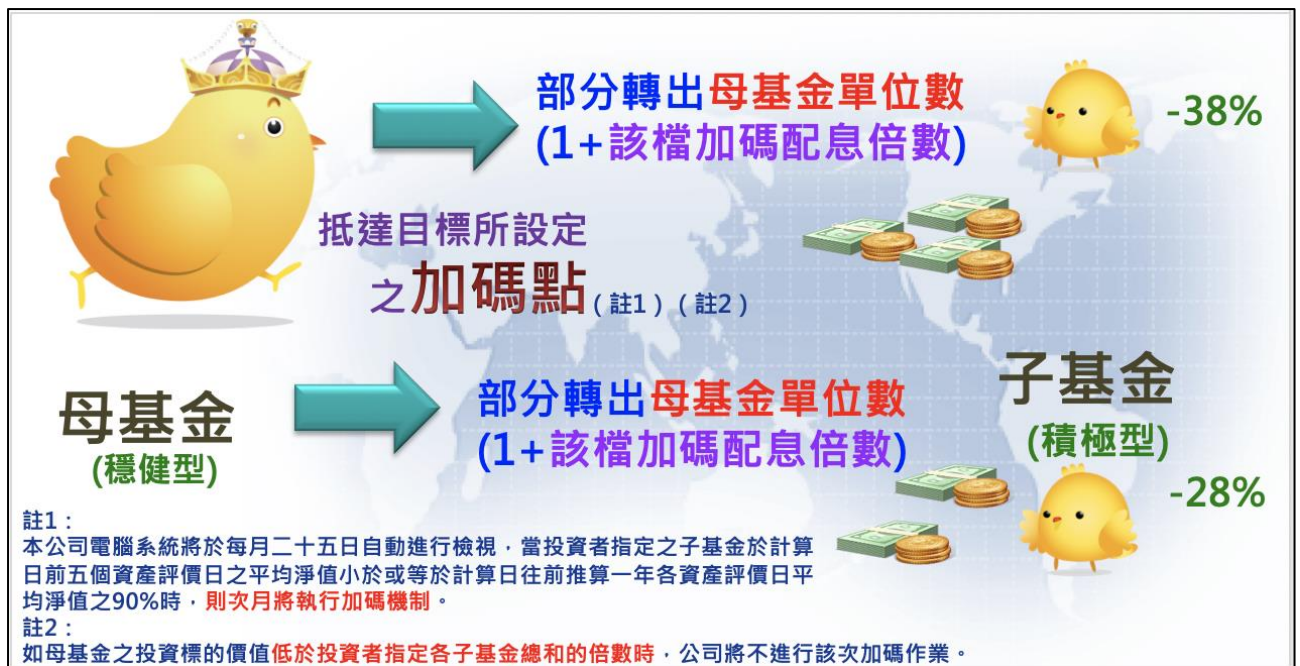
(2) 自動加碼機制(如圖 14 所示)

協助投資者克服人性弱點，當子基金淨值處於低檔時，逢低加碼，累積更多單位數。當景氣回升時，將更有機會獲取較佳的投資成果。

▼ 圖 13、自動停利機制



▼ 圖 14、自動加碼機制



六、陳瑋的子女教育與購屋規劃

目前兒子陳歡為國中一年級學生，母親陳瑋希望增加兒子國際競爭力，對於兒子的教育非常重視，預計陳歡高中畢業後能前往英國倫敦或澳洲雪梨大學進修，也有考慮能在倫敦或雪梨置產，將盡全力用最好的資源栽培兒子。因此以下計算陳歡至碩士畢業所需的教育資金以及評估澳洲雪梨與英國倫敦的房地產狀況。

估算陳歡攻讀國中至碩士畢業之教育費用約 1,276 萬（如表 13）；生活費用每月六萬元共約 1,152 萬元，教育基金總共約 2,809 萬元；估算陳瑋購屋需求（如表 14），若於倫敦購買不動產，2~3 房房價金額約 4,680 萬~5,070 萬元；若是於澳洲雪梨置產，雪梨目前 2~3 房房價金額約 1,500 萬~2,000 萬元。以購屋費用來評估以雪梨購屋相對優勢，規劃如下：

- 以陳歡現有資金，王父從 2014 年 6 月至今 2019 年已贈與六年，總共 600 萬美金，建議將 600 萬美金投入富時中國 A150ETF 基金(詳閱基金公開說明書證投字第 1070320974 號函，如表三)，預期債息約 4.5%。每年債息約 27 萬美金，折合台幣 810 萬台幣，配息至陳歡高中畢業共 6 年金額約 4860 萬，已足夠支付未來購屋資金以及教育至高中畢業費用，同時可以穩定現金流兼顧資產保全。
- 並建議透過國泰世華銀行規劃「子女保障信託」（如圖 15），將每年所配債息約 27 萬美金開立信託專戶，以保障陳歡受贈財產的安全。透過信託的安排，除了可由信託專戶支付陳歡教育費、生活費及未來的購屋基金外，更可設計激勵式的條件，約定一定條件達成後（如年滿 20 歲）學業表現優異可獲得獎學金或未來創業的補助金等，達到財產傳承與保全的雙重目的。

▼ 表 13、陳歡教育計畫

背景	陳歡現年13歲，預計高中畢業後至倫敦或雪梨留學	
中學教育	包玉剛實驗學校（3 年）	需要準備382萬元（14萬人民幣 / 學期）
高中教育	包玉剛實驗學校（3 年）	需要準備320萬元（12萬人民幣 / 學期）
大學教育	倫敦大學（4 年）	需要準備381萬元（2.5萬英鎊）
	雪梨大學（4 年）	需要準備383萬元（4.5萬澳幣）
碩士教育	雪梨大學（2年）	需要準備191萬元（4.5萬澳幣）
已準備資金	0 元	
教育基金缺口	2,809 萬	
規劃建議	教育費主要是為了未來高等教育或出國留學準備的費用。雖然目前陳歡的家庭條件足夠支付未來的教育費用，但天有不測風雲，人有旦夕禍福，還是需要將未來教育支出的費用安排好。因此，建議將王父贈與之 600 萬美金投入中國十年期政府公債，以保存本金兼顧資產傳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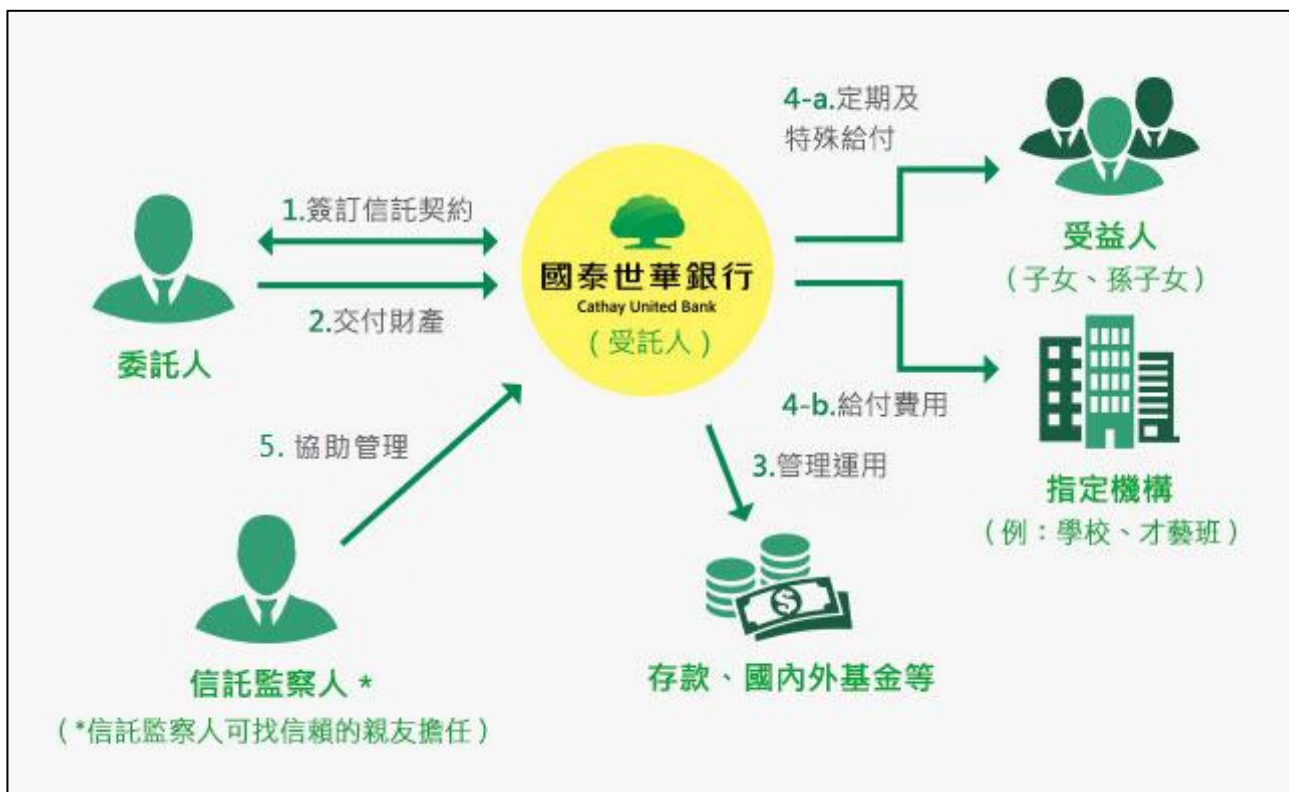
▼ 表 14、陳瑋置產規劃

背景	陳瑋現年50歲，預計陳歡高中畢業後至倫敦或雪梨留學並置產	
地點	倫敦購屋	雪梨購屋
房型	2~3房	2~3房
購屋優勢	1. 因為英國脫歐的緣故，英鎊匯率重挫而導致購買英國不動產相對便宜，而首都倫敦是一個非常強大的城市，即便現在經濟不好房價也下跌，未來兩年內可以「危機入市」的倫敦。 2. 外籍人士房地產方面的資本利得免稅。 3. 英國整體環境來說，發達的經濟，穩定的政局，優質的教育資源，完善的社會保障體系吸引著大量的投資者、移民及留學生，因此住房需求滾動是很大的。 4. 房產產權期限長(有甚者可達到 999 年甚至永久產權)。	1. 雪梨 2%空屋率，人均所得也較高，多年來一直都是國際投資者的首選、也是資產避險的天堂。 2. 雪梨有著超大量的國外人士移入，因此人口紅利是這個城市的最大優勢。 3. 永久產權-澳大利亞政府承認私有制，並保護私人財產安全，私人地產是永久產權，可以一代傳一代，不用擔心被強拆或者使用權到期等問題。 4. 低持有稅，無遺產稅-澳洲購屋持有成本低，子女繼承房產，不會產生遺產稅，只需要繳納印花稅即可，約等於房價的 4%(不同洲稅收不同)。 5. 租金回報高-在澳洲，50 萬澳元的房產，周租金 500 澳元，月租金 2000 澳元。60 萬澳元的房產，周租金 600 澳元，月租金 2400 澳元。
投資風險	1. 英國脫歐以後幣值不斷下滑，且中美貿易戰的國際情勢。 2. 房價基期較高。	1. 由於雪梨房價上漲多年，因此相對來將基期較高。 2. 近年針對外國投資者的稅務與貸款限制，讓外國投資者須要準備更多的自備款。 3. 自 2018 年起，雪梨的房市開始進入盤整階段，房價的漲幅明顯地降溫當中，必須要多多觀望一下當地房市情形與工黨的政策方向。
已準備資金	0 元	
資金缺口	4680 萬~5070 萬元	1500 萬~2000 萬元
規劃建議	以購屋費用來評估以雪梨購屋相對優勢。 1. 費用相對較低，且目前澳幣匯率低點; 2. 澳洲置產可以由子女繼承免遺產稅，房屋貸款可以只還利息不需本利攤還; 3. 選擇於澳洲置產的特點還有澳洲被認為是世界上政治穩定、風險最低的國家、政策完善、法制健全、經濟彈性良好等因素; 因此建議陳瑋於陳歡高中畢業後可以選擇於雪梨就讀大學並於澳洲購買房地產。	

▼ 表 15、ETF 及共同基金比較表

特性	ETF	共同基金
管理方式	被動管理	積極管理
交易方式	次級市場與股票相同	以每日收盤淨值交易
	初級市場:淨值	
信用交易	可	否
交易週轉率	低	高
透明度	高	低
管理費用	低，約 0.5%以下	高，約 1-2%
手續費用	低	高

▼ 圖 15、子女保障信託說明圖



註：子女保障信託優點：

1. 可視自身需求指定子女或孫子女擔任信託受益人，落實照顧或財產傳承的需求。
2. 可約定定期給付受益人生活費，亦可約定特殊給付項目(如教育費用)，以符合受益人實際所需。
3. 信託財產具獨立性，且不得為強制執行之標的。

伍、結論

資產方面的建議

王念祖先生個人資產部分：

- (1) 為支持穩中科技，規劃將中國銀行存款及崑山維景國際大酒店股票出售，並將出售所得資金贈與給王氏兄妹，作為入股穩中科技之用。
- (2) 將台灣存款作為王母長期照護計畫的資金來源。
- (3) 保留一間上海普陀區房產，將其餘大陸不動產出售，並將資金透過「境外資金匯回管理運用及課稅條例」匯回台灣，留作日後穩中科技回台設廠之用。
- (4) 規劃將香港美元存款控制於 10% 稅率額度下逐年贈與給王氏兄妹，同時規劃國泰人壽祿美利利率變動型美元終身壽險，兼顧退休後之日常開銷及預留稅源。

王中強事業上市計畫：

利用王父贈與之資金，規劃維持於深圳市南山區做為穩中科技之擴張基地，並於香港交易所(HKEX)掛牌作首次公開發行(IPO)作為擴張資金之籌資管道。經計算後，合理IPO發行價約為40港元/股，若以穩固經營權為前提，最多可靠IPO募集約9.3億港元作為未來擴張資金，以確保王氏兄妹保有絕對經營權(總持股>50%)

保險方面的建議

保障內容		王中強	卓梅英	王勤勤
身故給付	一般身故(萬)	6,000	6,000	1,360
	意外身故(萬)	7,000	7,000	2,360
	癌症身故(萬)	6,000	6,000	1,360
意外醫療	住院日額(元)	9,000	9,000	9,000
疾病醫療	住院日額(元)	7,500	7,500	7,500
手術醫療	手術(萬)(最高)	36	36	36
實支實付	意外實支(萬)	10	10	10
	醫療實支(萬)	30	30	30
重疾給付	重大疾病(萬)	500	5,00	500
	特定傷病(萬)	-	-	500
長照失能	長照(萬/月)	9	9	-
	失能(萬/月)	10	10	10

子女教育及購屋計畫

規劃於澳洲置產使陳瑋得以陪同陳歡於澳洲就學，並將現有資金投入富時中國A150ETF基金。另規劃子女保障信託，以穩定資金來源及保全資產，達到財富傳承與保全的雙重目的。

投資組合建議

母基金挑選基聯博-全球高收益債券基金為布局重點，每月配息定額進場投資子基金。富達-印度聚焦基金與瑞銀(盧森堡)-中國精選股票基金配置。

附件 1 - 穩中科技損益表假設(幣別：人民幣；單位：元)

年份		2012	2013	2014	2015	2016	2017	2018	2019(估)
損益表 項目	銷貨收入	30,000,000	45,000,000	67,500,000	101,250,000	151,875,000	227,812,500	341,718,750	403,228,125
	(銷貨成本)	(12,000,000)	(18,000,000)	(27,000,000)	(40,500,000)	(60,750,000)	(91,125,000)	(136,687,500)	(161,291,250)
	銷貨毛利	18,000,000	27,000,000	40,500,000	60,750,000	91,125,000	136,687,500	205,031,250	241,936,875
	(薪資費用)	(6,926,400)	6,926,400)	(6,926,400)	(6,926,400)	(6,926,400)	(6,926,400)	(6,926,400)	(6,926,400)
	(管理費用)	(5,232,000)	(7,848,000)	(11,772,000)	(17,658,000)	(26,487,000)	(39,730,500)	(59,595,750)	(70,322,985)
	(折舊費用)	(312,000)	(468,000)	(702,000)	(1,053,000)	(1,579,500)	(2,369,250)	(3,553,875)	(4,193,573)
	稅息前利潤	5,529,600	11,757,600	21,099,600	35,112,600	56,132,100	87,661,350	134,955,225	160,493,918
	稅後淨利	4,147,200	8,818,200	15,824,700	26,334,450	42,099,075	65,746,013	101,216,419	120,370,438
稅後淨利 分配情形	員工分紅	829,440	1,763,640	3,164,940	5,266,890	8,419,815	13,149,203	20,243,284	24,074,088
	股東分紅	2,073,600	4,409,100	7,912,350	11,850,503	14,734,676	19,723,804	30,364,926	36,111,131
	保留盈餘	622,080	1,322,730	2,373,705	4,608,529	9,472,292	16,436,503	25,304,105	30,092,610
	轉入資本	622,080	1,322,730	2,373,705	4,608,529	9,472,292	16,436,503	25,304,105	30,092,610
資本現況	原有資本	50,000,000	50,622,080	51,944,810	54,318,515	58,927,044	68,399,336	84,835,839	110,139,943
	資本總額	50,622,080	51,944,810	54,318,515	58,927,044	68,399,336	84,835,839	110,139,943	140,232,553

註 1：薪資費用以平均薪資並加上五險一金企業負擔額而得，其中平均薪資參考《2019 年深圳市薪資水平報告》。

註 2：資本自 2012 年起即超過 5,000 萬元人民幣，不符小型微利企業定義，故企業稅率皆以 25%計算。

註 3：管理、折舊費用係參考業務性質相似、地域相同之「丹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2~2018 年之綜合損益表，並將兩費用各別對銷貨收入以無截距模型作迴歸分析算出占比關係，得管理、折舊費用分別為銷貨收入之 17.44%及 1.04%。

註 4：丹邦科技之損益表及公司經營內容詳見附件 2。

附件 2 - 丹邦科技損益表(幣別：人民幣；單位：萬元)

报表年度	2018	2017	2016	2015	2014	2013	2012	2011	2010	2009
一、营业总收入	34,358.66	31,715.85	27,075.67	41,903.80	50,209.12	28,675.46	24,366.45	26,910.32	20,567.36	18,347.60
营业收入	34,358.66	31,715.85	27,075.67	41,903.80	50,209.12	28,675.46	24,366.45	26,910.32	20,567.36	18,347.60
二、营业总成本	32,588.92	31,212.68	24,760.69	35,071.53	40,366.58	23,395.96	18,818.69	21,538.82	15,579.89	14,017.51
营业成本	20,216.34	20,181.46	17,061.17	26,270.32	29,820.81	13,996.00	11,613.63	12,510.30	9,563.84	8,455.46
营业税金及附加	552.89	749.59	546.49	314.88	4.24	4.07	4.04	4.04	3.77	3.42
销售费用	576.42	580.59	601.95	1,007.04	844.42	626.94	518.1	479.35	406.85	238.06
管理费用	5,076.61	5,757.98	5,865.98	6,689.42	7,338.64	6,188.21	4,695.32	5,972.56	3,924.25	3,447.18
财务费用	3,476.16	5,105.41	71.42	296.23	1,716.79	2,538.13	1,977.59	2,347.26	1,739.13	1,919.95
资产减值损失	566.3	-1,162.35	613.68	493.64	641.67	42.62	10.02	225.32	-57.95	-46.5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	--	--	--	--	--	--	--
投资收益	--	--	--	--	--	--	--	--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	--	--	--	--	--	--
汇兑收益	--	--	--	--	--	--	--	--	--	--
三、营业利润	2,590.92	3,119.45	2,314.97	6,832.27	9,842.55	5,279.49	5,547.76	5,371.49	4,987.47	4,330.09
加:营业外收入	1.65	0.26	313.62	747.61	1,144.52	1,067.66	947.65	987.36	754.21	705.75
减:营业外支出	0.08	57.11	3.58	1.65	0.25	--	--	--	2.79	0.6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3.37	1.53	0.25	--	--	--	2.79	0.62
四、利润总额	2,592.49	3,062.60	2,625.01	7,578.22	10,986.81	6,347.16	6,495.41	6,358.86	5,738.89	5,035.17
减:所得税费用	50.97	525.24	166.02	891.27	1,893.45	1,105.64	932.23	900.17	470.84	372.02
五、净利润	2,541.52	2,537.36	2,458.99	6,686.95	9,093.37	5,241.52	5,563.18	5,458.69	5,268.05	4,663.14

註：丹邦科技經營範圍包含開發、生產經營柔性覆合銅板、液晶聚合導體材料,高頻柔性電路、柔性電路封裝基板、高精密集成電路、新型電子元器件、二維半導體材料、聚酰亞胺薄膜、量子碳基膜、多層石墨烯膜、屏蔽隱身膜,提供自產產品技術諮詢服務,經營進出口業務(法律、行政法規、國務院決定禁止的項目除外,限制的項目須取得許可後方可經營)。

附件 3 - 卓梅英持股配息狀況

600104 上汽		601318 中國平安		600050 中國聯通	
年份	每股配息	年份	每股配息	年份	每股配息
2018	1.83	2018	2.62	2018	0.20
2017	1.65	2017	1.05	2017	0.00
2016	1.36	2016	0.55	2016	0.57
近三年平均	1.61	近三年平均	1.41	近三年平均	0.26

附件 4 - 基金介紹

▼ 聯博-全球高收益債券基金



▼ 富達-印度聚焦基金



▼ 瑞銀(盧森堡)-中國精選股票基金

